

北京中迪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2019年10月18日，公司监事会以书面、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了召开第九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的通知。2019年10月28日，第九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以通讯方式召开，公司三名监事全部参加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决议：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北京中迪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》及摘要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北京中迪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该议案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该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2、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财政部相关文件的要求，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、公正地反映公司的会计信息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该议案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该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北京中迪投资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2019 年 10 月 28 日